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4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授國部字第1145402412A號



修正「高級中等學校科學班辦理要點」，並自即日生效。
附修正「高級中等學校科學班辦理要點」

部長鄭英耀